附件2：

广西电子高级技工学校2020年公开招聘实名编制工作人员笔试考生须知

# 一、考场规则

（一）考生应诚信并严格遵守考场纪律，自觉维护考场秩序。

（二）开考前30分钟考生凭本人准考证、有效身份证进入考场，并主动接受身份验证。入场对号入座；将准考证和身份证放在桌子左上角以备核验。

（三）开考15分钟后迟到的考生不得进入考场，考试结束前30分钟，考生可以举手示意交卷，待监考员同意并收卷后离开考场。

（四）考生进入考场时，必须将所携带的背包、书刊、笔记、通讯工具（应取消闹钟并设置为关闭状态）等与考试无关的物品主动放在考场指定的物品放置处。严禁将上述物品带入座位，否则按违纪处理。

（五）按照考试指示开始答题。考生对试题有疑问时，不得向监考员询问。如发现试题分发错误，试题字迹模糊、漏印、错印等问题时，可举手询问，但不得要求监考人员解释试题。

（六）笔试为闭卷考试，考生统一使用黑色水性笔或者钢笔答题，可以携带钢笔、铅笔、橡皮擦、尺子和非立体式不带汉字储存功能的电子计算器（免套）进入考场，考试开始后不得相互借用文具。技能测试所需要的工具用具由学校提供，考生禁止携带任何用具进场。

（七）考生在考试中途原则上不得离开考场，如确有需要暂时离开考场，必须经巡考员同意并由指定监考人陪同。因特殊原因不能继续考试的，需要到特殊等待室等候，在考试结束前30分钟才能离开考点。

（八）考试结束铃响，应立即停止答卷，并将试题及答卷放在桌面上，经监考人员允许后方可离开考场，不得将试卷和草稿纸带出考场。如考生在考试结束信号发出前交卷，也按本款执行。

（九）考生因个人原因如座位坐错、信息填写错误、未在答题纸规定位置答题等造成成绩差错的，由考生自行承担后果。

（十）考生在考试期间凡违反考场纪律，按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、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认定与处理。经认定属于考试犯罪行为的，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移交司法部门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（十一）本次考试全部使用标准化考场，考试全过程将进行视频监控和录像。

# 二、疫情防控要求

（一）考试前应试人员须注册申领“广西健康码”，否则不能参加考试。应试人员考试当天提前30分钟到达考点，在检测区域内进行身份核验、健康码筛查、体温检测，“广西健康码”为绿码，且现场测量体温正常（<37.3℃）的应试人员，在上交经本人签字的《疫情防控调查表》后方可进入考场。通过体温检测通道时，应保持人员间隔大于1米，有序接受体温测量。

（二）持“广西健康码”非绿码的考生和来自国内疫情中、高风险地区及考前14天内有国（境）外旅居史的考生，须提供考前7天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并作出书面承诺，方可进入考场。

（三）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，除身份确认需摘除口罩以外，全称佩戴口罩，做好个人防护。

（四）考试过程中出现发热、咳嗽、乏力、鼻塞、流涕、咽痛、腹泻等症状，应及时向考务工作人员报告，经现场医务人员综合研判，具备参加考试条件的，作出书面承诺，由专人负责转移至隔离考场进行考试。不具备考试条件的，不得参加考试，并按相关要求采取防控措施。

（六）考生有不配合考试防疫工作，不如实报告健康状况、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等疫情防控信息，提供虚假防疫证明材料（信息）等情形的，按有关法律法规进行严肃处理。